

证券代码：000566

证券简称：海南海药

公告编号：2023-001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2023年1月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2023年1月5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了会议通知及文件（全体董事同意豁免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的会议通知时间要求）。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审议《关于签署补充协议的议案》

公司副董事长刘悉承先生为本次交易对手方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董事刘畅先生为本次交易标的持有公司海南海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构成关联关系，上述两位董事已回避表决。

本事项已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且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签署补充协议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此项交易尚需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公司将在评估报告出具后另行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应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一月七日